

宁市沙田乡石笋村

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村民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

宁乡市沙田乡人民政府

宁乡市沙田乡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 示范村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已经乡人民政府审议通过，请认真遵照执行。

宁乡市沙田乡人民政府
2023年4月30日



专家审查意见修改情况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备注
1	完善村庄现状调查，据此细化该村生态文明创建的特色、亮点。	在自然资源概况中对石笋村特色的地形地貌，特别是名字的由来进行了介绍。介绍了石笋村极具特色的羊肚菌种植产业。	6-10 页
2	完善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明等指标现状值，明确差距分析。	对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明等指标现状值进一步核查，确保数值准确无误，对农药化肥施用强度、小微水体、村镇饮用水合格率等现状值的描述进行优化。	16-21 页
3	明确规划目标值。	明确 2023 年各项指标目标值、增加 2024-2025 年石笋村预计进行的生态文明建设项目目标值。	14-15 页
4	结合村庄现状，对照五个领域和 24 项指标细化重点任务，优化重点工程资金预算和奖补资金使用方案。	根据石笋村现状问题，细化奖补资金的使用方案，对相关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调整、对奖补资金使用方案进行了优化，使奖补资金的使用能够更好地投入到最需要的问题中，推进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22-26 页

目录

1 总则	1
1.1 任务由来	1
1.2 编制依据	1
1.3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3
1.4 实施范围及年限	4
2 现状与基础	6
2.1 自然环境概况	6
2.2 社会经济状况	6
2.3 创建基础	7
2.4 存在的问题与挑战	10
3 建设目标与指标体系	12
3.1 总体目标	12
3.2 阶段目标	12
3.3 指标体系	13

3.4 指标评价	16
4 重点任务	22
4.1 强化生态制度建设	22
4.2 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22
4.3 发展生态经济	23
4.4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24
4.5 提升生态文化水平	25
5 重点项目	26
5.1 重点项目	26
6 效益分析	28
6.1 经济效益	28
6.2 环境效益	28
6.3 社会效益	29
7 实施步骤	30
7.1 创建申报阶段	30

7.2 创建落实阶段	30
7.3 考核验收阶段	31
7.4 强化阶段	31
8 保障措施	32
8.1 加强组织领导	32
8.2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生态文明项目建设	32
8.3 引导公众参与	32
8.4 建立管护制度	33

1 总则

1.1 任务由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实施湖南省生态强省战略以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要求，长沙市委市政府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全市改革的重要内容，将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村作为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以生态文明建设助力实现乡村振兴。

石笋村把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创建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乡村建设中。为实现社会、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决定展开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工作。根据长环委办函〔2023〕18号文件，结合石笋村实际情况，特编制《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本实施方案通过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和生态文化五大体系的建设，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生态宜居的石笋村。

《实施方案》由沙田乡人民政府审议通过后颁布实施，是指导石笋村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规范性和纲领性文件。

1.2 编制依据

1.2.1 相关文件

(1) 《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锚定建设农业强省目标扎实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3

年2月22日)；

(2) 《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批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长环委办函〔2023〕18号)；

(3) 《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管理规程>和<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通知》(长环委办函〔2022〕15号)；

(4) 《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号)；

(5) 《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沙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长办〔2021〕30号)；

(6) 《2022年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实施方案》(长城管政发〔2022〕22号)；

(7) 《湖南省规模养殖场户强制免疫“先打后补”工作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湘农发〔2022〕85号)。

1.2.2 相关规划

(1) 《宁乡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年)》；

(2) 《宁乡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2022-2026年)》；

(3) 《宁乡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2-2030)》；

(4) 《沙田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1.2.3 其他参考资料

石笋村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及统计数据。

1.3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3.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基本要求，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运用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理论，统筹区域经济、社会与环境、资源的关系，以人为本。通过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改善生态环境，培育生态文化，重视生态人居，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1.3.2 基本原则

(1) 坚持因地制宜的原则

结合石笋村实际和自身特点，正确处理经济发展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和布局。根据当地的生态环境特征、资源特色和产业优势，合理规划，重点突出，优先发展，示范带动，分期实施。先在南轩文化园核心景区周边进行美丽屋场建设，以点带线、以线带面，滚动发展。

(2) 坚持组织为主导与群众为主体相结合的原则

提高群众创建积极性，增强自主创建意识加大政府扶持力度，突出村委在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中的主导作用，更要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充分调动广大农民建设美好家园的积极性，使村委引

导与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相结合。

(3) 坚持发展生态产业的原则

鼓励和支持现有的羊肚菌种植、水稻种植等生态农业发展，形成完善的产业支撑体系，建设良好生态环境，紧紧抓住“生态文明”这一根本，把全村生态保护摆在优先位置。在改善生态面貌的同时，力争做好小流域综合治理，把治理与发展旅游产业、生态农业等有机结合起来，达到“生态”与“富民”同步，实现生态与经济的协调发展。

1.4 实施范围及年限

1.4.1 实施范围

本次实施方案规划范围为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所辖行政区域，石笋村由原阳龙村，原石笋村，桅水村，朱溪村，双溪村五个村合并合成。共有 36 个村民小组，为阳卜组、梁家组、枣子组、九龙组、湾里组、上庙湾组、清龙组、老屋组、竹山组、大山组、新屋组、徐家组、戴家组、窑底组、对门组、桅子组、罗家组、石板组、马槽组、张家组、沈家组、刘家组、大坪组、李家组、上姜家组、三亩组、吴家组、乔垵组、肖家组、下姜家组、见龙组、下庙湾组、大屋组、见面组、永丰组、燕子组。本次申报范围为石笋村全村域。

1.4.2 实施年限

本方案实施时限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限为 3 年，2022 年为基准年。

2023 年，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阶段，所有指标达到生

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指标要求。

2024 年-2025 年，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巩固和提高阶段，建成美丽、和谐、幸福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

2 现状与基础

2.1 自然环境概况

2.1.1 区位条件

石笋村处宁乡西部，距宁乡市区 60 公里，省会长沙 95 公里。与沙田乡、流沙河镇相邻，村级公路覆盖到户，交通便捷。

2.1.2 气候

石笋村地处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四季分明，夏季高温多雨，冬季温暖湿润。1 月平均气温普遍在 0℃ 以上，7 月一般在 25℃ 左右。

2.1.3 地形地貌

石笋村位于宁乡城区西南方约 130 公里处，属红色革命老区沙田乡。石笋村地形大部分为丘陵，土壤层较薄。在青龙潭水滋养的一处山上，山腰有一块巨石，其状如笋，故得名石笋村。（附图 1 石笋村名字由来的巨石）

2.1.4 水资源

石笋村水资源丰富，水质优良。朱溪河贯村而过，与涓水汇合。村域内有小二型水库八一水库，山塘 483 口，沟渠 113 条，河坝 57 座（其中较大河坝 21 座，组级河坝 36 座）。丰富的水资源为居民生产生活提供了便利。

2.2 社会经济状况

2.2.1 行政区划和人口情况

石笋村是宁乡市沙田乡下辖的行政村，全村村域面积 13.6 平方公里。2022 年全村人口 4875 人，总户数为 1397 户，36 个村民小组，137 名党员，现支村两委班成员 7 人，后备干部 2 人。

2.2.2 社会经济结构状况

石笋村以第一产业为主，第三产业为辅，无第二产业。往年经济作物以晒黄烟为主，从 2022 年开始发展羊肚菌种植，产业占地 105.77 亩，为剩余劳动力解决就业岗位。主要旅游景点有：青龙潭、石笋庵、神仙洞、神仙桥等。近三年，农村集体经济持续增长，2020 年 11.4 万，2021 年 27.7 万，2022 年 37.58 万。

2.2.3 基础设施建设概况

2022 年底，石笋村拥有乡村公路 7 公里，村级公路 14 公里，其硬化率达 100%。公路两旁绿化环绕，绿化率达 60%（2023 年初新修道路尚未完成复绿）。村内已有路灯 480 余盏，路灯覆盖率达 90%。石笋村还拥有健身场所 6 处、文化广场、村民舞台、图书馆、棋牌娱乐室各 1 处，为丰富村民的业余生活提供了有利条件。

2.3 创建基础

2.3.1 积极参与生态创建，打造良好创建氛围

石笋村十分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为在全村范围内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石笋村积极发展特色生态农业，打造标志性农产品。营造积极向上文化氛围，打造共同参与的生态文明环境，凝聚保护生态环境共识。充分调动群众参与创建活动的积极性，以推进各项工作的有序进

行。石笋村先后获得“宁乡市沙田乡 2020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先进单位”、“2020 年度社会治理工作先进单位”、“2021 年度人居环境工作先进单位”等多项荣誉。

2.3.2 环境质量稳步提升

石笋村成立了 8 人的村环境卫生管理队伍，其中 7 名保洁人员，负责开展道路清扫、卫生维护、垃圾回收工作，1 名垃圾转运专员，负责将村内产生的垃圾运往镇垃圾处理站进行进一步处理。石笋村成立生态保护宣传小组，就环境保护、生态维护等方面的知识，通过村组会议、屋场会议、微信群、宣传车、电子显示屏、宣传栏、“敲门入户”等形式，精准深入宣讲。

2.3.3 夯实基础配套设施

2022 年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助力构建生态文明体系，石笋村在提升村内生态人居环境，保护村内水资源等方面做了以下措施：一解决朱溪河河道疏理与河堤护砌事项；二是广泛争取支持，逐步落实石笋村路灯全覆盖，争取政府、乡贤、群众形成合力，解决 40 公里入户公路硬化、8 公里公路黑化及 3-5 座跨河小桥修建问题；三是以“解剖麻雀”的方式，解决部分房屋修缮以及地质灾害点群众转移建房等。进一步提升村容村貌、消除安全隐患、提升生活生产水平；四是实施村道绿化 55.3 公里，对村路进行维修，硬化村级道路主道，并在两侧栽植了绿化树木，同时对河道进行了综合治理，利用房前屋后空隙地、闲散地、做到花、草结合，庭院、村道、景点绿化相融合。在树种选择品种配置上，做到随形就势，不拘一格，形式多样。形成村在林中，家在绿里，户在花内的新农村。

此外，石笋村为保护好小微水体，成立专门保洁队伍，负责水体工作的建设、维护，实施网格化巡查确保责任到人。同时，村内为加强水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积极组织和发动群众，加大对本村域内的水生态环境的巡查、清扫、疏浚和管理工作的志愿服务力度，组织开展河道志愿服务，有序做好巡河、植绿、清整、疏浚和宣教等工作。推动全村水生态治理，增强洪涝干旱灾害抵御能力，降低了农业生产的风险，提高旱涝保收能力，从源头治理农村生活污水，使农村人居环境得到了更进一步的改善。

2.3.4 大力发展特色生态产业

石笋村确立“扎根田土资源、发挥农民专擅、从小从专做起”的思路，将想法尽快转化为行动，将2022年确定为“石笋产业元年”。通过一年的努力，目前石笋村的产业局面初步呈现曙光。首个羊肚菌种植基地成型，以沙田乡农业合作社联社（出资）+石笋村集体经济合作社（出资、实施与管理）+湖南农业大学食用菌研究所（技术指导、产品回购）的模式，石笋村流转50亩土地作为羊肚菌种植基地。目前已经全部完成种植基地土地两次翻耕、种植大棚搭建、喷管设施建设等基地建设工作，并于11月中旬完成菌种播种，12月初完成羊肚菌营养包下地，在工作开展过程中，聘用本村村民37人，带动了村内部分农民收入，增加了就业岗位，让更多的农民加入种植羊肚菌大军里。种植羊肚菌时使用的农膜都被循环利用，使用后的羊肚菌营养包统一由保洁人员回收至集镇垃圾站用于生物质发电。此外，羊肚菌产品由长沙市城发集团及湖南农业大学协助销售，同步进行网络直播销售，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种植规模。

此外，由于羊肚菌种植的季节性问题，石笋村计划在羊肚菌种植完成后，对所占土地进行轮种，按季种植其他适宜作物，提高村农产品经济收入，2023年计划种植黑豆。

2.3.5 生态文化制度有效实施

进一步完善有制度、有标准、有队伍、有经费、有督查的“五有”村庄人居环境管护长效机制。从宣传、教育、弘扬良好风气等多角度，引导农民提高生态文明意识，自觉参与农村生态文明建设。此外，为促进和支持清绿融合相关工作开展，还需充分调动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和生态文明建设的参与热情，自发筹劳、筹工加入美丽乡村建设，以清廉政策促推绿色发展。

2.4 存在的问题与挑战

2.4.1 生态农业发展动力不足

石笋村通过种植羊肚菌带动经济发展，但其品种特色、品质特色、品牌特色尚凸显，需积极进行农产品认证，提升知名度，打造品牌价值。现存产业后续发展势能不足，进一步质变性突破较难，需优化产业结构、拓宽收入渠道、挖掘收入增长点、培育“造血功能”。

2.4.2 人居环境仍需改善

由于2017年的特大洪灾，石笋村各个组的渠道还需进行恢复，山塘清淤工作还需进一步推动。石笋村计划打造本村为“湖南省最美农村公路”，为此还需加强村内主要公路及河道绿化，计划种植柳树及四季青等树木。

2.4.3 河塘清淤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石笋村对河道、山塘的管护落实到位，村内塘堰、山塘、边沟、小渠的日常管护和保洁均有专人负责。为了进一步改善该河道的水质、增加储水量，石笋村还需进一步加大河塘清淤力度，将小微水体纳入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日常管理保护长效机制，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2.4.4 加强对地下水饮用水监测

石笋村村民居住较为分散，饮水入户工程量大、资金不足，导致 1397 户村民均饮用地下井水。同样，因资金缺乏、村民饮用水安全意识相对薄弱，其对地下水的监测不够到位。应对地下水进行抽样检测，保证村民饮用水卫生安全。

2.4.5 清绿融合理念宣传仍需扩大

石笋村对清廉文化十分重视，但对于清绿融合理念仍需进一步落实，打造具有特色的清绿融合方式。目前，石笋村对清绿融合理念主要宣传方式为标语、宣传栏等文字形式，还需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可充分发挥短视频新兴媒体对清绿文化典型的宣传作用，广泛发动全乡以短视频等形式宣扬清绿融合理念，提升群众清廉环保意识。

3 建设目标与指标体系

3.1 总体目标

以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管理规程》为导向，以可持续发展为主题，以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为主线，以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为根本出发点，立足石笋村的实际情况，发展特色生态产业、保护乡村生态环境、统筹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生态文化制度，推进乡村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将石笋村打造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3.2 阶段目标

1、强化达标阶段（2023年）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工作全面启动，编制《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年），分解建设目标和工作责任，明确工作任务，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行绿色生活理念，强化生态文明宣传，完善生态文明建设体制与机制，形成村委主导、全民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氛围。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调整产业结构，加快产业升级，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通过加强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等五大体系的建设，各项指标稳定达到或优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指标要求，将石笋村建设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

2、巩固提高阶段（2024-2025年）

进一步深化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的建设，巩固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各项指标，推动

各项建设工作有序实施。石笋村公共服务更加均等，人居环境再次提升，民生得到明显改善，生态制度全面完备，社会发展按生态文明建设与发展模式稳定良性发展，各项指标稳定达到或优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指标要求。

3.3 指标体系

根据《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管理规程〉和〈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通知》（长环委办函〔2022〕15号），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指标体系由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五个方面共 24 项指标组成。指标体系及各阶段目标值见下表。

《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包括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五大类共 28 项指标，其中涉示范村建设指标 24 项，包括约束性指标 16 项，参考性指标 8 项。

现根据石笋村现状，将生态文明示范村指标达标情况分析如表 1 所示：

表 1 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指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2022 年状态值	达标情况	目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生态制度	(一)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	1	镇、村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规划(方案)	-	制定实施	约束性指标	未制定实施	未达标	制定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2	林长制	-	全面实施	约束性指标	全面实施	已达标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3	河(湖)长制	-	全面实施	约束性指标	全面实施	已达标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4	政务公开制度执行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已达标	100%	100%	100%
生态安全	(二)生态系统保护及环境风险防范	5	林草覆盖率 山区 丘陵地区 平原地区	%	≥60 ≥40 ≥18	参考性指标	丘陵地区: 40.11%	已达标	≥40.11%	≥40.12%	≥40.13%
		6	裸露地块绿化率	%	100	参考性指标	60%	未达标	60%	100%	100%
生态经济	(三)资源节约与利用	7	农用化肥施用强度	折纯, 千克/公顷	≤300, 或逐年下降	约束性指标	270	已达标	270	269	268
		8	农药施用强度	折纯, 千克/公顷	≤3.5, 或逐年下降	约束性指标	2.12	已达标	2.12	2.11	2.10
	(四)绿色农业	9	有机、绿色或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	-	开展	参考性指标	未开展	未达标	待开展	开展	开展
	(五)产业循环发展	10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约束性指标	90%	已达标	≥90.2%	≥90.6%	≥91%
		11	农膜回收率	%	≥85	约束性指标	88%	已达标	≥88%	≥88.5%	≥89%
		12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80	约束性指标	无规模化 畜禽养殖场	已达标	无规模化 畜禽养殖场	无规模化 畜禽养殖场	无规模化 畜禽养殖场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2022年状态值	达标情况	目标值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生态生活	(六)人居环境改善	13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已达标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14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未检测	未达标	100%	100%	100%	
		15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70	参考性指标	81%	已达标	≥81%	≥81.5%	≥82%	
		16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0	约束性指标	83%	已达标	≥83%	≥83.5%	≥84%	
		17	小微水体管护及黑臭水体治理 小微水体管护率 黑臭水体治理率	% %	100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无黑臭水体	已达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8	卫生厕所普及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已达标	100%	100%	100%	
	(七)生活方式绿色化	19	使用清洁能源的户数比例	%	≥70	参考性指标	90%	已达标	≥90%	≥90.5%	≥91%	
		20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	-	实施	约束性指标	实施	已达标	实施	实施	实施	
	生态文化	(八)观念意识普及	21	制定实施有关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村（社区）规民约	%	制定并实施	约束性指标	制定并实施	已达标	制定并实施	制定并实施	制定并实施
			22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	开展	参考性指标	开展	已达标	开展	开展	开展
23			镇（村）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	-	执行	参考指标	执行	已达标	执行	执行	执行	
2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80	参考性指标	81%	已达标	≥81%	≥86%	≥91%	

3.4 指标评价

3.4.1 生态制度

石笋村正在编制《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年）》，方案编制完成并评审通过后，由镇人民政府审议后颁布实施，作为指导石笋村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的规范性和纲领性文件，由村委组织实施。方案实施年限为2023-2025年，到2025年创建收官年份尚在有效期，可达到创建指标要求。

根据“以‘林长10+’为抓手，全面推深做实林长制”的要求，石笋村全面实施林长制，成立了以支部书记为林长，由林长、副林长、监管员、护林员等组成的工作小组，实行网格化管理，制定森林防火应急预案并广泛宣传利用微信网格群、宣传车，敲门入户等形式大力宣传《宁乡市林长令》和《森林防火条例》。此外，每年4月份前后进行森林防火演练，进一步增强防火意识。符合创建指标要求。

2020年-2022年，石笋村按照“以‘河长制’实现‘河长治’全力打造良好的水生态环境”的相关要求，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扎实做好河长制各项工作，已全面实施河长制，例如沙田乡2022年3月10日开展“洁净城市活动日”暨“河湖保洁日”活动，石笋村积极响应到活动中，为进一步推动精细化管理，提升人居环境水平，给村民营造一个干净、有序的居住环境。

石笋村按照标准化、规范化要求，进一步细化农村集体基层政务公开事项、内容、流程、时限、方式等，全面提高信息公开

水平，促进政务公开建设，保证农民能够高效便捷获取信息，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2022年石笋村充分发挥了村务监督委员会的作用，坚持真抓实干，求真务实，真正把基层党风廉政工作落到实处，不走虚套。2022年政务公开事项分为9类，包括低保、五保、高龄、直补、残补、临时救助、大户种植补贴、孤儿及事实孤儿生活补贴、生态公益林补助，政务公开制度执行率100%。

林长制、河长制、政务公开制度执行率3项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2 生态安全

石笋村为丘陵地区，石笋村村域面积1360公顷，拥有林地560公顷，2022年林草覆盖率达到40.11%。实施期内，石笋村将进一步加强村庄绿化，推进植树造林及封山育林，建设森防体系，保护现有森林资源，确保石笋村林草覆盖率不低于现状值。

石笋村2022年11月，因搭建羊肚菌种植钢架大棚所产生的裸露地块一亩，位于村内三亩组和胡放组，已经全部复绿。2023年初，石笋村对金笋公路翻修6.74公里，尚未完成复绿。裸露地块绿化率为60%。

以上2项指标裸露地块绿化率尚未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指标要求，计划于2024年前完成复绿工作。

3.4.3 生态经济

近年来，石笋村按照上级农药、化肥减量施用行动方案要求，

通过全面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工作，推进精准施肥，减少盲目施肥。坚决淘汰高毒、高残留农药，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的使用，推动农药、化肥施用强度逐年下降。2022 年底，石笋村使用复合肥（史丹利）和尿素，比例为 3:1，播种面积 292 公顷，其中 225.33 公顷亩水田（高标准农田 66.67 公顷），173.33 公顷种植水稻（优质水稻 0.467 公顷），烟叶 1.33 公顷，共有 31.8 公顷大户流转土地。农用化肥施用量 78840 千克，农用化肥施用强度 270 千克/公顷；农药施用量 657 千克，播种面积 292 公顷，农药施用强度 2.12 千克/公顷。（数据来源于种植大户调查。）

石笋村预计在 2024 年开展羊肚菌的绿色认证，将其打造成为石笋村的特色标志。2022 年开始发展羊肚菌种植，产业占地 7.05 公顷，大小 131 个钢架大棚，棚内面积 5.5 公顷。羊肚菌种植产业最终目标是带动全乡有意愿的群众，以小户型自主种植的形式，为增产增收多闯出一条路子。与湖南农大食用菌研究所、田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进行合作洽谈，争取在石笋村落地打造一个育种规模超 66.67 公顷的食用菌菌种培育基地。

石笋村秸秆综合利用方式主要为粉碎后还田，2022 年石笋村秸秆产生量 3620t，综合利用的秸秆量 3258t，秸秆综合利用率 90%。

石笋村的农膜的来源主要是烟叶种植和羊肚菌种植。其中，烟叶所产生的农膜直接回收至垃圾压缩站，羊肚菌所产生的农膜重复使用，其中不可重复使用的农膜直接送垃圾压缩站，再转运至镇回收中心处理。2022 年石笋村农膜使用量为 7.75t，回收农膜量 6.82t，农膜回收率为 88%。

石笋村无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因此不涉及畜禽粪污综合利用

率该项指标。

以上 6 项指标除有机、绿色或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暂未达标，争取于 2025 年完成外，其余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4 生态生活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指进入输水管网送到用户的和具有一定供水规模（供水人口一般大于 1000 人）的饮用水水源地。石笋村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不涉及该指标。

因村民居住较为分散，饮水入户工程量大、资金不足，导致石笋村 1397 户村民均饮用地下井水。同样，因资金缺乏、村民饮用水安全意识相对薄弱等，石笋村对地下水的监测不够到位。但村内环境优良，无工业企业污染，且三年内未发生过水质污染事故，计划进行水质检测，充分证明其水质达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现状值暂定为 0，暂不达标。

在生活污水治理方面，在戴家组、大坪组以及李家组建有 2 处小微水体污水治理设施，共计可处理周边农户 60 户，300 余人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同时，石笋村结合农村卫生改厕项目的实施，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2022 年石笋村总户数 1397 户，生活污水得到处理或有效管控的户数 1131 户，全村生活污水治理率现状值达到 81%。

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方面，石笋村以“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的模式，生活垃圾及公共区域产生的垃圾均先在村内分类减量后，再将低值可回收垃圾和有害垃圾转运至镇垃圾处理站进行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2022 年石笋村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7 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量为 72.21 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3%。

石笋村在往年水利普查基础工作上对全村小微水体进行全面复查，细化小微水体名录，明确小微水体山塘 483 口，沟渠 113 条，河坝 57 个。2022 年石笋村内无黑臭水体，小微水体管护率 100%。

据调查，石笋村 2022 年总户数为 1397 户，厕所使用总户数为 1397 户，其中使用无害化厕所户数为 1258 户，占比 90%，普通卫生厕所户数为 139 户，占比 10%，非卫生厕所户数为 0 户，卫生厕所普及率为 100%。

石笋村大力推广优质能源替代民用木柴，逐步推行液化气、电力及可再生能源等清洁能源替代木柴。2022 年石笋村总户数 1397 户，使用清洁能源的户数 1258 户，都是以液化气为主，太阳能为辅的能源使用方式，使用清洁能源的户数比例现状值为 90%。

石笋村深入贯彻实施《2022 年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精准聚焦“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聘请 6 个保洁员并配置垃圾车，定时定点在公共区域进行垃圾清扫，实现垃圾收集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以 8 项指标除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因未检测暂不达标外，其余 7 项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5 生态文化

全村共辖 36 个村民小组，农户 1397 户，已制定实施有关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村规民约。

2022 年，石笋村定期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村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通过参加生态文明培训，学习其他镇、村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经验。以月为单位，举行“逢十大扫除”，进行义务劳动活动，对村内主要公路进行保养。在老年协会，儿童之家以及党员活动中进行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加强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

2022 年石笋村人口 4758 人，按照抽样人数不低于辖区内总人口的 0.5%要求，在石笋村对村内村民发放调查问卷 20 份。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为 81%。

以上 4 项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4 重点任务

沙田乡石笋村的重点建设任务主要包括以下 5 个方面：

4.1 强化生态制度建设

全面启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一是颁布实施《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方案编制完成并评审通过后，应由镇人民政府审议后颁布实施，作为指导石笋村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的规范性和纲领性文件。二是成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领导小组，建立并健全石笋村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完善体现生态文明要求的目标体系、考核办法、奖惩机制。

全力推进河长制林长制工作。研究部署河长制、林长制有关政策措施，协调解决河湖山林管理保护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实现河道管护与林长制、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工作相互融合、相互促进。

重点任务：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颁布实施，完善林长制、河长制相关工作安排。

4.2 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实现林草覆盖率稳定达标，对因修路出现的临时裸露地块及时复绿。同时保护乡村山体田园、河湖湿地已有植被，稳步增加乡村绿化量。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科学恢复林草植被。着力提升绿化质量，优先采用乡土树种、草种绿化，审慎使用外来树种、草种。

重点任务：对裸露地块及时复绿、保护村域内已有植被。

4.3 发展生态经济

4.3.1 做优做强特色生态产业

进一步依托湖南农大和长沙城发集团，争取 2023 年把食用菌菌种培育基地引入到石笋村，逐步实现菌种培育、鲜菌种植、产品加工、产品展销的全链条建设。羊肚菌种植产业最终目标是带动全乡有意愿的群众，以小户型自主种植的形式，为增产增收多闯出一条路子。石笋村争取到乡贤捐赠大棚约 2000 平方米。利用该大棚，目前与湖南农大食用菌研究所、田坪生物科技公司等初步进行合作洽谈，争取在石笋村落地打造一个育种规模超 1000 亩的食用菌菌种培育基地，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选址和投资测算。

利用好羊肚菌这一绿色农业，有助于促进现代农业与资源环境协调发展，这对提升石笋村农业现代化水平起到促进作用。发展好羊肚菌这一绿色农业，有助于为乡村发展、当地村民致富增收提供绿色动力。2022 年已经实施的羊肚菌种植，已经促进了一批农民增收，2023 年将在此基础上，石笋村专心筹划，争取尽快实施打造食用菌菌种培育基地、农产品加工中心，进一步增加岗位、进一步扩大惠农覆盖面。并在充分论证与科学投资的前提下，引导鼓励群众参与项目，以实实在在的经济效益，提振群众发展信心、激发群众创收雄心、引导群众形成合力。

4.3.2 持续推进特色经济发展

石笋村制定了切实可行的集体经济计划，主要思路与措施如下：一是转变观念，深化认识，成立了集体经济合作社，进一步

加大宣传教育力度，从上到下形成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的舆论氛围。二是理清思路、科学规划，深化改革为动力，立足自身优势，按照市场法则，多渠道多形式探索发展路子。三是强化管理、提高质量，做到管理、效益齐抓，生财、理财并举，通过农民土地的入股、联营、土地有偿转让及耕地进行专业承包和专业经营等多种方式，带动农民创收。

重点任务：坚持和完善羊肚菌种植产业，改进村经济计划。

4.4 持续改善人居环境

4.4.1 小微水体管护仍需进一步加强

石笋村对小微水体的管护落实到位，村内塘堰、山塘、边沟、小渠的日常管护和保洁均有专人负责。为了进一步改善该河道的水质、增加储水量，石笋村还需进一步加大池塘清淤力度，将小微水体纳入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日常管理保护长效机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4.4.2 提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因村民居住较为分散，饮水入户工程量大、资金不足，导致石笋村 1397 户村民均饮用地下井水。同样，因资金缺乏、村民饮用水安全意识相对薄弱等，石笋村对地下水的监测不够到位。一方面石笋村应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资金，并向自来水厂申请自来水入户；二方面对村域内地下水进行抽样检测，保证村民饮用水卫生安全。

重点任务：水体生态修复，申请自来水入户，加强地下饮用水水质监测。

4.5 提升生态文化水平

4.5.1 积极开展清绿融合建设

为了进一步推进清廉环保建设，落实清绿融合政策，石笋村积极响应号召，开展以清廉文化为主题的屋场夜会，通过屋场夜会宣传廉政知识、公开相关项目的实施进度，提高村民生态文明建设意识。鼓励村民监督村委会、提出对石笋村生态文明建设、清正廉洁监督有利的建设性意见，真正发挥清绿融合的意义。

4.5.2 提高村民生态环保意识

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增强全民节约意识、环保意识、生态意识，营造爱护生态环境的良好风气。在全村引导和培育生态消费导向的生产生活方式，形成崇尚节约和保护环境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营造健康、和谐、安全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群众自觉参与生态乡村的建设和管理，塑造新型的社区生态文化，在全村形成生态乡村建设的良好氛围。加快建设村公共服务中心和美丽屋场，有针对性地提出加强生态文化、生态制度建设的措施，不仅弘扬本地优秀传统文化、培育公众生态文明意识，还增加居民幸福感。

重点任务：推进清绿融合工作理念建设，提高村民环保意识和素质。

5 重点项目

5.1 重点项目

生态乡村建设是一项持续建设的系统工程项目，需要各个部门、各行业的合作与相互协调。必须围绕生态乡村建设目标，夯实建设和发展基础，发挥重点工程的支撑作用，推进生态乡村建设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石笋村以推进土地流转为纽带，规划布局，立足自身的地理位置、地形、地貌、气候特性，真正做成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村。

为此，结合石笋村生态乡村建设的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建设步骤，计划在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和生态文化领域，集中力量组织实施一批重点建设项目，为石笋村推进生态乡村建设提供保障。具体项目内容见下表。

表 2 石笋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奖补资金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资金预算	资金来源	实施年限
			(万元)		
生态制度	石笋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实施方案编制	石笋村	2.0	来自奖补资金	2023
生态安全	公路以及河道绿化	石笋村	10.0	来自奖补资金	2023-2025
生态经济	有机绿色农产品认证工作	石笋村	8.0	村级自筹	2023-2024
生态生活	饮用水水质检测	石笋村	0.3	来自奖补资金	2023
	水体生态修复	石笋村	20.0	6.7 万元来自奖补资金, 13 万元来自其他上级财政资金	2023-2025
生态文化	清绿融合工作、理念的 宣传与实践	石笋村	1.0	来自奖补资金	2023
合计			41.3		

6 效益分析

6.1 经济效益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和农村经济发展相辅相成，能极大地促进农村经济快速发展，而农村经济总量持续稳定增长能为更好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建设奠定基础。

随着石笋村的生态建设和重点工程的实施，经济总量稳步提升，经济发展质量得到改善，居民收入得到提高。通过生态乡村的建设，为当地居民提供更多的工作、就业岗位。具体表现如下：

- 1、石笋村依托羊肚菌生态产品项目将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提高居民的人均收入，有利于进一步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
- 2、与农户进行合作，对荒田种植烟叶、蔬菜，既可以实现农民创收，又能为观光农业增光添色；
- 3、通过光伏发电项目为居民增收，同时推广了清洁能源的使用。

6.2 环境效益

环境效益是对人类社会活动产生环境后果的衡量。人们在使用环境资源的过程中，环境的各种功能给人们带来效益。例如，空气、水、土地等自然环境为人类提供的必要的生存条件，美丽的河流、优美的景观还给人们提供舒适环境享受等。

石笋村一方面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方案的实施将使全村环保基础设施得到完善，水、气、土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提升，绿地系统和景观系统不断完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生

态文明建设水平整体提升。另一方面人居环境面貌明显改善，围绕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生活、生态经济、生态文化等重点任务，农村人居环境将会进一步优化，村民生活品质全面提升。

6.3 社会效益

石笋村的生态建设和重点工程的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村民生态环保意识增强。在广大群众中进行生态创建动员和宣传，有助于村民提高生态环保意识，增强生态环保观念，落实生态环保行动，积极参与到生态文明建设中，营造出全村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环境保护的良好氛围；

（2）村民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不断提升。建设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积极倡导生态文明，营造健康安全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切实解决村民身边的环境突出问题，有助于切实增强村民的获得感并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3）通过生态文化相关知识的宣传，使生态环保意识、绿色消费观念走进民众的生活，让大众对生态环境保护相关工作参与积极。在创造出人与环境友好氛围的同时，逐步提升生态文化水平，促进和保障生态系统健康持续发展。总之，石笋村的生态建设将带来较大的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生态效益，通过上述项目工程的实施，较好地完成生态文明示范村的建设工作。

7 实施步骤

根据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工作要求，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序推进的原则，创建工作分创建申报、创建落实、迎检验收、资金拨付四个阶段。

7.1 创建申报阶段

1、2023年3月，成立石笋村创建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村两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成立村级生态文明发展领导小组，总支书记为组长，村两委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各自负责做好所联系的村组片区的工作，落实具体工作，协调解决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有关问题。

2、制定创建宣传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创建任务和工作职责。

3、召开全村创建动员大会，全面部署创建工作，分解落实创建目标任务。

7.2 创建落实阶段

1、全面展开创建工作任务。由创建领导小组牵头，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内容建设进度，并组织相关部门按期完成各项工程的验收工作。各创建单位要认真对照各自的创建任务和目标要求，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精心策划，制订或细化方案，认真组织开展创建工作，确保按计划完成各项创建工作任务。

2、加强监督落实。切实加强创建工作的指导和服务，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对创建工作进行督查，促进问题的解决和任务的完成。

3、完成资料收集汇编。创建领导小组要按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指标体系要求，制定资料收集清单，组织召开资料收集整理专题会议，明确工作时限，组织各创建成员做好基本指标和各项考核指标的材料收集及汇编工作。

4、全力营造创建氛围。积极落实创建宣传工作方案，广泛宣传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工作，精心组织各项宣传活动，提高全民生态环保意识，鼓舞群众参与生态文明的建设，打造人人参与生态创建的浓厚氛围。

5、精心组织申报工作。各创建成员按照各自职责，对照创建目标，做好相关验收申报的各项准备工作，做好迎检前的自查、整改，确保各项指标达到考核标准；创建领导小组在综合各创建单位材料的基础上，做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申报材料的汇总、包装工作，组织村有关专家对全村的创建工作进行检查、查漏补缺、完善提高，确保现场考核、材料验检等符合考核验收要求。

7.3 考核验收阶段

对照市级生态文明乡村考核验收指标和所分解下达的目标任务，组织自查，及时整改存在的不足，做好创建验收各项准备工作。各相关单位、村（居）委会、站办所干部要积极迎接上级对我村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进行的调研、考核、验收。

7.4 强化阶段

全面巩固生态文明示范指标，在达标的基础上继续提升，对有提升空间的指标进行持续优化，对已100%达标的指标建立相应的长效机制，全面建设生态文明示范村，将石笋村建设成更高标准和层级的生态文明示范村。

8 保障措施

8.1 加强组织领导

为了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石笋村设置生态文明建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统筹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制定年度目标、分解落实建设任务，执行目标完成情况考核。建立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在全村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相关部门各负其责、全村上下共同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格局。

表 3 石笋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	姓名	职位	主要职能
组长	沈斌	党总支书记	负责生态文明创建的统筹安排
副组长	廖雨轩	总支副书记	负责生态文明创建的监督、管理
成员	各村组负责人及联络员	相关干部	各成员负责提供相关资料，统计相关数据，配合组长完成生态文明建设

8.2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生态文明项目建设

建立村委主导、村民参与、社会支持的投入机制，积极促进多元融资，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加大对生态制度完善、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建设、生态文化宣传等环境保护项目的支持力度。

8.3 引导公众参与

加强创建宣传，充分利用广播、网络平台等多种形式，拓宽思想，创新载体，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的舆论宣传，把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切实转化为各部门和全村居民的自觉行动，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的良性互动和持续发展。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生态环境教育和科普宣传教育，使生态文明建设家

喻户晓，深入人心。

8.4 建立管护制度

量化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确保按节点达到工作目标。以制度建设为引领，日常管护和定期养护相结合，持续巩固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成果。生态建设工作小组办公室加强定期对管护效果进行调度、督查，及时通报有关情况。逐步提高管护制度的系统化、科学化、规范化，适应生态文明示范村发展需要。

附图

附图 1—石笋村名字由来的巨石



《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创建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

专家评审意见

2023年4月20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宁乡分局组织召开了《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创建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村民委员会等单位的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了3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听取了编制单位（湖南中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方案的汇报，评审组对《方案》进行了深入审议，形成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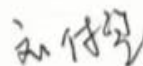
一、总体评价

《方案》编制规范、目标明确、重点项目建设和保障措施可行，符合《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管理规程》等相关文件要求。专家组认为《方案》对宁乡市沙田乡石笋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工作推进具有较强的指导作用，一致同意《方案》通过技术评审。

二、修改建议

- 1、完善村庄现状调查，据此细化该村生态文明创建的特色、亮点。
- 2、完善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明等指标现状值，明确差距分析。
- 3、明确规划目标值。
- 4、结合村庄现状，对照五个领域和24项指标细化重点任务，优化重点工程资金预算和奖补资金使用方案。

家组成员：杨保华（组长）、张伏中、刘付真（执笔）



2023年4月20日

